

云影走过西喀拉峻的牧草

杨亚伟

马兰花盛开时，山风从帕米尔高原一路奔来，在喀拉峻草原上打了个滚，便染上了青草的甜香。

当我的目光掠过阔克苏河畔的观景台，岑参的惊叹“忽如一夜春风来，千树万树梨花开”竟与眼前景致浑然相契——层层叠叠的草甸如天神抖落的绿绸，在阳光下泛着深浅不一的光晕，远处的雪峰如银勺，正舀起大朵大朵的白云。

特克斯友人告诉我，喀拉峻在哈萨克语里是“黑色莽原”的意思。这黑色不是阴郁，而是土地丰腴的底色。传说成吉思汗西征时，战马在这里踏出的蹄印都涌出清泉，如今九曲十八弯的阔克苏河，就是当年马蹄印连成的银河。我蹲下身撩拨河水，果然触到某种亘古的凉意，水面碎金般的阳光里，几尾冷水鱼倏忽而过，应和了韦应物“野渡无人舟自横”的野趣。

行至鲜花台，遇到采药的哈萨克族姑娘阿依古丽，她辫梢系着的银铃与怀中的雪莲同样皎洁。“我们叫它‘苏鲁’，是西王母瑶池宴上掉落的灯盏。”她轻点岩缝间的野生郁金香，这些顶着露珠的火焰，恍若李商隐笔下“蜡照半笼金翡翠”的瑰丽幻影。

午后在库尔代峡谷遇见转场的牧群。数百头绵羊像移动的云团，牧羊犬的吠声在山壁间碰撞出回音。牧羊人沙吾提江老哥的马鞍上挂着陶制酒壶，

他笑着说这是“草原的移动酒吧”。当他用生硬的汉语吟出“天苍苍，野茫茫，风吹草低见牛羊”时，我忽然发现这句诗里的“低”字用得极妙——这里的草浪真的会随着山势起伏，时而淹没羊群，时而又将它们托举到天际线。

库尔代河在下午四时最是温柔。我们赤脚踩过浅滩，河水刚没过脚踝，就已带走所有暑气。友人从石缝里摸出几枚鹅卵石，上面有褐红色螺旋纹路。“这是草原先民留下的印记。”他对着阳光转动石块，“就像大地写就的古老诗篇。”河岸沙地上，几簇马兰花蓝得晃眼，倒映在水里，像极了徐志摩笔下“揉碎在浮藻间”的彩虹。

暮色是从雪线开始降临的。先给皑皑峰顶镀上金箔，再顺着草坡缓缓流淌。我们正在溪边的白桦林歇脚，忽然听见远处传来冬不拉的旋律，原来是牧民们在举行小型阿肯弹唱会。阿依古丽唱起古老的牧歌，声线像穿过白桦林的风，把夕阳最后的金粉都震落在草尖上。而白发歌者沙哑的嗓音里，我竟辨出了几分“大漠孤烟直，长河落日圆”的意境，尽管眼前是丰茂的草原与蜿蜒的河水。

夕阳给草叶都镀上金边时，我们在沙吾提江老哥的毡房里铺开餐布。他家嫂子端来的彩釉盘镶着金边，像摘了片晚霞盛饌。手抓羊肉的蒸气袅袅升起，

在天窗玻璃上晕开薄雾，铜壶嘴喷出的白雾裹着茯砖茶的沉香，把整个毡房酿成温暖的酒窖。沙吾提江突然变魔术般掏出个皮囊：“真正的草原茅台！”马奶酒入喉时，毡房天窗正框住一颗初亮的星。老哥说，草原人相信每颗星星都是祖先点燃的篝火，此刻我分明看见那些火光倒映在奶茶碗里。想起白日途经的乌孙古道，当年解忧公主的车辙早已被青草缝合，但山崖上的岩画里，猎人与盘羊仍在进行永恒的追逐。这种时空错叠的恍惚，恰如杜牧“青山隐隐水迢迢”的怅惘与豁达。

次日清晨，薄雾中的草原像未醒的绿琥珀。我独自漫步，发现一株孤立的野苹果树下，草叶上的露珠映着晨光，像撒落的碎钻。微风拂过，草浪轻摇，露珠滚落，渗入泥土。这让我想起苏轼“人生如逆旅，我亦是行人”的感悟——在草原的宏大叙事里，每个生命都在默默完成自己的使命，无需喧嚣，却自成风景。

离开时，沙吾提江送我一包用报纸裹着的奶疙瘩。车行至特克斯八卦城，展开油渍斑驳的报纸，赫然是一张旧地图。心中泛起暖意：这多像草原给我的启示——所谓游记，不过是把天地铺展成纸，让风景自己晕染成墨。正如李白所言“相看两不厌，只有敬亭山”，西喀拉峻的牧草与云影，早已将看风景的人，酿成了风景的一部分。

越红尘

月嘉关

（接上期）

房婷求胜心切剑走偏锋，逼得林晓连连后退，同时房婷自身的破绽更是百出。林晓见她求胜心切故意卖了一个破绽引得房婷举剑横切，由于用力过猛，房婷的身体跟着旋转。林晓突地腾空跃起，翻到房婷的身后将长剑架在她的脖颈处。房婷羞愤至极大声叫道：“你杀了我好了！”

林晓收回长剑笑道：“我今日全凭侥幸，妹妹承让了。”

赵宇上闻听房婷羞愤的声音后，心中痛惜，大喝一声拼尽全力向林雪攻去。林雪挥剑格挡时内力不及，“铛”的一声脆响，长剑脱手飞出。赵宇上抢先一步将弯刀架在林雪的脖颈处。林雪沮丧道：“罢了，我力气不及你。”

郭角哈哈大笑走向四人，打破尴尬道：“诸位不愧是三仙五圣的高徒，今日我郭某算是开了眼界了。各位之战互有胜负，本局全做平局如何？”

“少庄主评判有失公允，‘梅松三侠’以三敌二，输了两局，以此而论本次比试应该是林氏姊妹胜出！”坐在台上主宾位置的浓眉大眼之人起身说道。

郭角转身向他说道：“雷圣之言也有道理，但是他们双方现在各有一人胜出，依雷圣之意接下来应该如何比试？”

雷圣秦之节道：“林晓与赵宇上比拼良久，双方都已疲惫，让他们休息片刻再战。其他诸位英雄愿意上台擂台比试的，可以继续比试。”

郭角向林氏姊妹等人抱拳道：“请各位后台休息。”转向台下高声道：“雷圣之言想必大家都听清楚了，还有哪位英雄愿意上台比试？”他连续叫喊了三声依然没有人登上擂台。

郭角见无人愿意上台比试便大声道：“既然无人愿意上台比试，请大家少安毋躁，等林女侠和赵少侠休息之后再作比试！”

盏茶工夫，林晓与赵宇上一起重返擂台。林晓道了声：“得罪了！”说完挥剑向赵宇上攻去，赵宇上舞动弯刀左右遮挡。他们招式变化万千，出手迅捷无比。台下众人只见到剑影刀光闪烁，全然看不见他们的身影，不由得连声叫好。

片刻后，刀光剑影突地止住，林晓头发散乱，以剑拄地。赵宇上右臂鲜血横流，弯刀已不知去向。

郭角急忙上前询问赵宇上的伤情，赵宇上惨然道：“在下学艺不精，这一次比武我认输！”

郭角向台下叫道：“如果无人上台挑战，我将宣布本次比武大会的头名得主是月圣的高徒林晓，林女侠。”

吕思向擂台飞纵而去。他距擂台足足有十余米远，一跃之间竟从数十人的头顶飞过。这身轻功顿时获得无数称赞之声。

郭角眼神凌厉地瞧着吕思道：“请问阁下尊姓大名？”吕思干咳道：“姓名暂时不提也罢，待会儿我夺得头名再说不迟。”

台下有人高声叫道：“他是吴越明驼。”

“什么？他就是杀人如麻的吴越明驼高原？”“这厮绝迹江湖多年，今日怎么又复出了。”“瞧他刚才展示的轻功，今日头名恐怕非他莫属。”

台下众人议论纷纷，吕思大多听在耳中，心中懊悔不迭，心道：“早知这吴越明驼有如此恶名，昨日就不该假戏真做，冒充他的名号。”又想：“事已至此随他去好了，待会儿我恢复真容，身份自然公布于众。”

郭角道：“如今林女侠正值疲累之际，还是先让她歇息片刻吧。”

吕思道：“林女侠的师傅月圣秦苏蓝位列五圣之一，想必与其他四圣功夫相差不大。我也无意与她的弟子比试，我有一个提议不知当否？”

郭角冷声道：“你且说来听听。”

吕思看向雷圣秦之节道：“不知雷圣可否愿意赐教？”吕思此言一出，顿时引得台下一片哗然。

郭角没有想到吕思会如此狂妄，冷声道：“恕我直言，雷圣是何等身份，怎能与你比试？尊驾还是另择他人吧！”

“我早有替武林除害之心，只是一直没有机会，今日是你自己送上门来的，怨不得我了！”雷圣声音洪亮，缓步向吕思走来。

（未完待续）



投稿邮箱: 3304315815@qq.com

檐下雀鸣忆旧年

华玉琳

清晨醒来，窗外假山竹林里飘来一阵叽叽喳喳的雀鸣，那熟悉又鲜活的声音，一下子把我拉回了数十年前的乡村岁月。

我生在农村，自小就爱鸟，而林间檐下最不缺的，就是蹦跳的麻雀。那时候几乎家家屋檐下都挤着一两个麻雀窝，每到黄昏，三三两两的麻雀不知从何处觅食归来，扑棱着灰扑扑的翅膀，挤挤挨挨落在屋檐，叽叽喳喳闹个不停，像是聊了一整天的见闻，才挨个钻进窝去，或是躲进村头竹林深处安睡。

孩童最贪趣，麻雀多，玩法也多。邀上三五伙伴搬梯子掏雀蛋，踩稳了梯子慢慢伸手进窝，温乎乎的一窝鸟蛋攥在手心里，连蛋壳都带着薄脆的温度，揣在兜里要摸好几遍，偶尔能掏出刚长毛的小雀，要攥在手里逗弄半天才肯放回。

最爱玩的还是设陷阱捉麻雀：找个盛粮食的篾筐倒扣着，一边用短木棍支起，筐下撒一些黄澄澄的玉米粒，攥着拴在木棍上的长绳子躲在墙根，不出半刻，就有贪嘴的麻雀蹦跳着钻到筐下啄食，等三四只都进了筐，猛地一扯绳子，木棍歪倒，麻雀全被扣在筐里。一天下来总能捉到十几只，攥在手里软乎乎的，要放在笼子里玩好久才放掉。

男孩子兜里总揣着弹弓，打麻雀也是日常消遣。折一个树杈缠上皮筋，捡颗圆润的小石子，蹲在墙根瞄准枝头蹦跳的麻雀，屏住呼吸一松手，石子飞出去，多半打空惊飞一片雀，偶尔打中一只，要拎着炫耀大半天。

麦收时节最是热闹，麦浪滚着金波，成群的麻雀往田里钻抢食吃，那时候粮食金贵，都把麻雀当害鸟，我们就在地头扎个麦草人，插根木棍披上旧衣裳，往地里一站，确实能吓走好些贪嘴的雀儿，保下不少麦粒。

如今再听雀鸣，麻雀早就不是当年认定的“害鸟”，而我也从乡村搬进了城，檐下的旧雀窝早随着老屋翻修没了踪影，那些掏蛋捉雀的趣事，也成了只属于旧岁月的回忆。只有这叽叽喳喳的鸣叫声，还是和几十年前一样鲜活，提醒着我，那片藏着雀鸣的乡野，永远留在我记忆深处。